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2 年，根据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集团”）以及其他关联方湖南潭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潭州新能源”）、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裕能”）、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裕能”）、广西裕宁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裕宁”）、湖南电化厚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化厚浦”）发生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上述各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约为 8,508 万元，2021 年度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6,641.70 万元。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干江先生、张迎春先生、丁建奇先生、张浩舟先生均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 预计金额	截至3月31日已 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	电化集团	水、电	市场定价	140	33.32	517.99

采购商品	广西裕能	电	市场定价	1,700	380.01	2,177.91
	小计			1,840	413.33	2,695.9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电化集团	电力、材料	市场定价	500	135.44	637.12
	湖南裕能	水	市场定价	36	5.47	45.21
	广西裕宁	蒸汽、水	市场定价	5,000	841.95	2,539.23
	广西裕能	水	市场定价	50	10.15	31.42
	电化厚浦	水	市场定价	3	0.62	5.58
	小计			5,589	993.63	3,258.5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潭州新能源	咨询服务	市场定价	19	0.00	0.00
	湖南裕能	处置废水	市场定价	30	1.73	5.51
	广西裕宁	提供生活劳务等服务	市场定价	443	78.93	264.94
	广西裕能	提供生活劳务等服务	市场定价	22	5.35	26.55
	小计			514	86.01	297.00
向关联人提供场地租赁	广西裕宁	土地租赁等	市场定价	96	19.03	66.73
	广西裕能	宿舍租赁等	市场定价	125	24.71	71.06
	小计			221	43.74	137.79
租赁关联人场地	电化集团	房屋、土地、办公室、厂房	市场定价	344	80.93	252.45
	小计			344	80.93	252.45
合计				8,508	1,617.64	6,641.70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不含税)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电化集团	电力、水	517.99	962.90	1,080	3.03	-46.21%	2021年2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广西裕能	电	2,177.91	2,831.86	3,200	12.76	-23.09%	2021年12月31日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89)
	小计		2,695.90	3,794.76	4,280	15.7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电化集团	电力、材料等	637.12	1,222.45	1,381.37	1.38	-47.88%	2021年2月27日登 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9)
	湖南裕能	水、材料	46.17	--	--	0.10	--	
	广西裕宁	电力、蒸汽、水、材料	2,845.48	3,180.51	3,561.19	6.17	-10.53%	2021年2月27日登 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9)
	广西裕能	电力、水等	360.95	604.48	681.33	0.78	-40.29%	
	电化厚浦	电力、水、材料等	28.41	82.22	92.85	0.06	-65.45%	
	小计		3,918.13	5,089.66	5,716.74	8.5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湖南裕能	处置废水	5.51	2.65	3.00	0.01	107.92%	2021年2月27日登 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9)
	广西裕宁	提供生活劳务等服务	264.94	302.91	321.13	0.57	-12.46%	
	广西裕能	提供生活劳务等	26.55	23.09	24.47	0.06	14.98%	
	电化厚浦	产品质量检验服务	1.93	15.93	18.00	0.004	-87.88%	
	小计		298.93	344.58	366.60	0.64		
向关联人提供	湖南裕能	厂房、仓库	90.83	90.83	99.00	0.20	0.00%	2021年2月27日登 载于巨潮资讯网

场地租赁	广西裕宁	土地等租赁	66.73	92.51	100.84	0.14	-27.87%	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广西裕能	宿舍租赁等	71.06	102.24	111.44	0.15	-30.50%	
	小计		228.62	285.58	311.28	0.50		
租赁关联人场地	电化集团	仓库、办公室、厂房、土地	252.45	304.54	331.95	63.82	-17.10%	2021年2月27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晨锋物流	矿石堆场	78.57	75.69	82.50	19.86	3.80%	
	小计		331.02	380.23	414.45	83.6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1年,公司向电化集团采购水、电以及向电化集团销售电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湘潭锰矿关闭,转供电减少;靖西电化向关联方销售电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报告期内关联方直接向电力公司购电,关联采购减少;向关联方提供租赁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报告期内靖西电化部分设施尚未投入运营,实际租金比预计少;为湖南裕能提供废水处理服务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废水处理量有所增加;与电化厚浦的关联交易实际总金额与预计总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2021年下半年根据实际情况公司不再向其转供电力。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是基于关联双方业务发展情况及市场需求等测算关联交易总金额,相关情况存在不确定性。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说明符合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且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未超出预计总额,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电化集团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刘干江

成立日期: 1994年5月10日

注册资本: 8,559万元

公司住所: 湘潭市岳塘区滴水埠

经营范围: 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政策允许的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代客理财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普通货运;铁路运输服务(限分公司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电化集团的总资产为 112,644.50 万元，净资产为 3,517.52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69.58 万元，净利润为 12,409.91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口径数据，未经审计。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电化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79,971,473 股，持股比例为 28.59%。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电化集团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与公司具有多年的交易经历，在历年交易过程中，未曾有违约行为。经查询，电化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潭州新能源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迎春

成立日期：2021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公司住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万楼街道湘竹村栗山塘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潭州新能源 2021 年 12 月成立，故暂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潭州新能源系公司控股股东电化集团控股子公司，公司副董事长张迎春先生在潭州新能源担任董事长，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和第（四）项规定的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潭州新能源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有序开展，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潭州新能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湖南裕能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注册资本：56,793.987 万元

成立日期：2016 年 6 月 23 日

公司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镇日丽路 18 号

经营范围：磷酸铁锂、镍钴锰三元系列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湖南裕能的总资产为 872,574.77 万元，净资产为 270,649.96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702,668.14 万元，净利润为 117,465.5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湖南裕能系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的联营企业，公司持股比例为 8.47%。公司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副董事长张迎春先生均在湖南裕能担任董事，且公司原董事谭新乔先生在湖南裕能担任董事长，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和第四款规定的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湖南裕能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湖南裕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广西裕能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赵怀球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25 日

公司地址：靖西市湖润镇新兴街（新兴工业园）

经营范围：新能源电池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销售、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广西裕能的总资产为 36,480.14 万元，净资产为 27,076.58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为 14,616.27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西裕能系公司参股公司湖南裕能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副董事长张迎春先生均在湖南裕能担任董事，且公司原董事谭新乔先生在湖南裕能担任董事长，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和第四款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裕能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广西裕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广西裕宁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注册资本：25,6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6 日

住所：靖西市湖润镇工业园（新兴街工业园）

经营范围：磷酸铁、磷酸锰、磷酸铁锂、磷酸铁锰锂、锰酸锂、三元锂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广西裕宁的总资产为 137,481.13 万元，净资产为 40,244.36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 17,102.89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西裕宁系公司参股公司湖南裕能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刘干江先生、副董事长张迎春先生均在湖南裕能担任董事，且公司原董事谭新乔先生在广西裕宁担任执行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和第四款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裕宁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广西裕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电化厚浦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刘会基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6月6日

公司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鹤岭街道烧结车间办公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电化厚浦的总资产为8,361.07万元，净资产为2,496.49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69.39万元，净利润为-188.8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过去十二个月内，电化厚浦系公司参股公司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刘干江先生曾在电化厚浦担任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电化厚浦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电化厚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和条件并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	结算方式
电化集团	向关联人销售水、电、材料；向关联人采购水、电；租赁关联方房屋、土地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按月结算
	租赁关联方房屋		每半年结算
潭州新能源	为关联人提供工程项目审核等服务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每季度结算
湖南裕能	为关联人提供自产水、纯水供应、废水处理服务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按月结算
广西裕宁	为关联人提供蒸汽、自产水、生活劳务等服务、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按月结算

	场地租赁等。		
广西裕能	向关联人采购电力；为关联人提供自产水、生活劳务等服务、宿舍等租赁。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按月结算
电化厚浦	向关联人提供自产水、纯水供应	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按月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租赁关联人场地及采购关联人水、电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是公司生产经营必要的;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水、电、材料、提供劳务以及提供场地租赁等均收取了合理的费用,属于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利润。

2、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人之间持续性、经常性的关联交易,是各方本着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原则进行的,均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和采购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在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是基于关联双方业务发展情况及市场情况等测算关联交易总金额,相关情况存在不确定性。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说明符合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且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未超出预计总额,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持续性、经常性的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是各方本着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原则进行的,均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结算方式合理。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和采购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3、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取得了我们的认可,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公正,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